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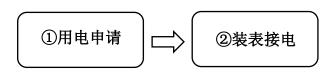


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 (低压居民)

尊敬的电力客户:

欢迎您到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____公司办理用电业务!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、"川能水电"手机 APP、能投水电集团微信公众号等业务办理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,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

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1. 用电申请

- ► 您需提供的申请材料为: ①用电主体资格证明材料: 与房屋产权人一致的用电人身份证明如居民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军(警)士证、护照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其中一种,委托经办人办理的,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有效身份证; ②用电地址权属证明: 房屋产权所有证(或购房合同)或土地使用证、法院判决文书(必须明确房屋或土地产权所有人)等。

2. 装表接电

- ➤ 受理您用电申请后,我们将在 2 个工作日内,或者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开展上门服务,如现场具备装表条件,我们将立即完成装表接电;如现场不具备装表条件,我们将尽快组织工程施工,并在施工完成当天装表接电,同时与您签订供用电合同,请您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
 - ▶ 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,自行购置、安装合格的漏电保护装置,确保用电安全。

3. 其他告知事项

- 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,产权分界点是双方运行维护管理以及安全责任范围的分界点。 产权分界点以下部分(客户侧)由您负责施工,产权分界点以上部分(电源侧)由我公司 负责施工,产权分界点我公司将与您在《供用电合同》中约定。
- ▶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,如有建议或意见,请及时拨打 96598 或 12398 服务 热线,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!

